安农〔2023〕196号 签发人：王小鹏

安溪县农业农村局关于

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

县委、县政府：

2023年，安溪县农业农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大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进一步提高依法决策、依法管理、依法行政水平。现将有关工作汇报如下：

一、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推进依法行政

**一是**加强组织领导。单位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将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，坚持同业务工作同部署、同落实、同考核。建立组织领导机制，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局属各单位相互配合、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。**二是**落实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。根据年度法制学习工作计划，落实党组中心组学法制度，深入习近平法治思想、党的二十大精神、宪法、民法典、党内法规以及涉农领域法律法规等知识，推动领导干部领会法治精神，树立守法律、重程序、受监督的法治理念。**三是**根据本年度的普法责任清单、普法计划，不断加强农业执法人员的培训教育力度。通过集中学习、听讲座、网络培训等多种方式，不断提升执法人员的法律知识水平，规范执法行为、提高办案质量。**四是**推行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制度。为健全法律风险防范机制，保障农业农村法治建设工作顺利开展，我局聘请福建安荣律师事务所钟志强律师担任常年法律顾问，具体负责提供重大决策法律意见、协助法制审核、参与规范性文件审查、协助处理涉法涉诉案件等事项。

二、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，提升审批服务效率

**一是**推行审批服务事项“五级十五同”，动态更新标准化事项目录清单，不断完善审批服务指南、优化审批流程、缩短审批时限、精简审批材料等，严格落实“一窗受理、内部流转”的审批流程。**二是**立足于减少办事环节、提高办事效能、提供优质服务的理念，推行“最多跑一趟、一趟不用跑”，做到让“信息多跑路，企业少跑腿”。**三是**梳理权责清单，根据职能以及划转涉改的权责事项，合理、清晰地界定各股站的职能和权限，梳理划转职能涉及的行政权力，做好机构改革后权责清单事项的梳理调整。截止目前，县农业农业局共梳理并公布权责清单365项。

三、规范农业综合执法工作，提升行政执法质量

**一是**贯彻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《安溪县农业农村局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》《安溪县农业农村局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》、《安溪县农业农村局重大行政决定法制审核制度》等制度，要求局属各股站全面学习，认真落实，实现执法信息公开透明、执法全过程留痕、执法决定合法有效。二**是**为贯彻落实行政处罚权下放制度，我局对照《指导目录》，分批分类、定向选取可下放乡镇的行政执法事项，并经意见征求、充分论证、开会研究、实地走访等，综合形成本领域赋予乡镇首批行政执法事项（宅基地、农产品农机安全等）16项。2023年5月30日，与各乡镇人民政府签订《安溪县乡镇行政执法赋权事项承接确认书》，赋予乡镇首批16项行政执法事项由乡镇人民政府自承接确认书签订之日起履行。同时，通过业务指导培训、执法协同配合等举措进一步推动行政执法权赋权交接。**三是**推行包容审慎监管执法，落实行政处罚“四张清单”制度，通过转变执法理念，实行监管清单化，进一步提高行政执法质量。经动态调整，目前“四张清单”共涉及农业农村（不含渔业）领域不予行政处罚事项清单17项、从轻处罚事项清单5项、减轻处罚事项清单4项、免予行政强制事项清单2项；渔业领域不予行政处罚事项清单6项、从轻行政处罚事项清单8项。**四是**开展福建省一体化大融合行政执法平台农业农村系统试点工作。为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消除重复检查、多头执法、随意处罚，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，提高行政执法信息化、数字化、智能化水平，根据上级部署要求，我局及时组织开展试点工作，截至目前，我局已通过福建省一体化大融合行政执法平台办理行政处罚案件7件、行政检查3件。

四、加强执法监督力度，提升执法水平

**一是**持续强化执法监督。扎实开展农业投入品、农产品质量安全、动物卫生、畜禽屠宰、渔政等领域监督管理。以执法检查、质量抽检为抓手，加强对农资生产经营企业、农产品生产者、畜禽屠宰场、畜禽养殖场的执法监管。截至今年11月，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共出动执法人员2200多人次，共抽检农药、种子、肥料、兽药、饲料等产品51个，茶叶产品300多个，动物尿液1532份，产地检疫258532头，下发整改通知书3份。**二是**从严查处违法行为。加大对违法案件线索的排查梳理，深挖到底，确保农业生产和农产品质量安全，确保农村社会和谐稳定。今年以来，我局共立案查处农产品质量安全案件7起，非法经营农业投入品案件8起，动物防疫类案件8起，生猪屠宰环节违法案件1起，移送私屠滥宰案件1起。

五、扎实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，提升事中事后监管透明度

制定《2023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方案》，全面实施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。**一是**健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，涵盖兽药、农药、肥料监督检查，动物防疫监督检查等工作内容，逐一明确检查依据、检查对象、检查内容、检查方式、抽查比例、抽查频次、检查主体、责任单位等，实现事项全覆盖。**二是**依托“互联网+监管”系统、双随机一公开系统、政府网站等，对随机检查结果进行公示。通过“双随机，一公开”的方式进行日常行政检查，加强“双随机”抽查监管机制，提高监管水平，努力做到监管全覆盖。

六、开展系列法治宣传活动，营造浓厚法治氛围

**一是**突出重要时间节点、重要主题开展农业普法。在农资下乡、民法典宣传月、安全生产月、农民丰收节、宪法宣传周等时间节点开展法律法规宣传活动，通过采取电子显示屏、横幅标语、设点集中宣传、分发宣传单等形式，有针对性地开展宣传教育活动。**二是**持续做好农村“学法用法示范户”培育工作，截至目前，通过村级推荐、乡镇审核、县级确认层层筛选，全县共认定445个学法用法示范户，示范户培育认定比例达100%。线下开设法律培训班，积极推动示范户尊法学法，带动身边农民群众守法用法，营造浓厚的学法用法氛围。制定农业综合执法人员与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结对普法实施方案，组织农业综合执法人员进村入户，与结对的学法用法示范户进行面对面、一对一的指导服务。聚焦群众关注的几个法律问题，进行详细讲解，同时借助执法案例以案释法、以案示警，进一步提升学法用法示范户的法治素养，助力乡村振兴和社会和谐稳定。2023年11月，我局与市农业农村局组织拍摄的《戏说农村用法绘新貌》入选农业农村部农村学法用法优秀短视频推介名单。**三是**设立“农业普法超市”，签约134家农资单位，并在其经营场所内开辟农业普法宣传角，免费向群众提供法治宣传资料、定期开展普法宣传、农资安全小常识讲座，为广大群众答疑解惑，有效解决群众找法难题，提高农业法律法规宣传受教群体的精准性。

安溪县农业农村局

2023年12月21日

抄送：县委依法治县办

安溪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3年12月21日印发